

关于增加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旗下部分资产管理计划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 2023 年 4 月 17 日起，本公司旗下的“海通期货-海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以及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海通证券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程序等，请投资者遵循其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53

公司官网：<https://www.htsec.com>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服热线：400-820-9133

公司官网：www.htfuture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资产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